

□編目品質之提高與維持，除有效地運用各種規範及參考工具書外；同時，也需增進編目人員的基本知識與學養，方能相輔相成，獲致果效。因此在此專欄中，我們將陸續刊載有關本館對於技術服務各項準則的解釋；同時為提昇編目人員學識，增進編目業務有關之參考工具書或參考資料，亦在論述之列。俾供各界參考，並盼賜正。

專欄主編 江綉琪(編目組中編股股長)

中文編目規範工具書提要

(1946—1995)(中)

陳友民 國家圖書館編目組幹事

續本刊第十七卷第四期，頁 32—36。

文獻分類

18. 增補索引中國圖書分類法／金陵大學圖書館編；熊逸民增補。--第2版(修訂本)。--臺南市：增補者，民51.2

著者原為劉國鈞，是法係著者以金陵大學圖書館藏書為基礎，並融貫中西分類學術理論編纂而成。初稿完成於1929年，金大圖書館印行。修訂2版出版於1936年3月，子目增加兩倍以上，尤詳於我國固有類目，是專為中文圖書設計之分類法的嚆矢。

劉法大綱雖多本於杜威法，惟將史地提前並佔兩大類，語言與文學兩類合為一類，社會科學與美術兩類則移置於後。標記符號雖採數字，惟不限於十進而改採層累制，並以書之多寡以編配號碼大小。茲將類目大綱，抄錄如下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0 總部(叢書、羣經屬此) | 4 應用科學部 |
| 1 哲學部 | 5 社會科學部 |
| 2 宗教部 | 6 史地部 |
| 3 自然科學部 | 7 史地部：世界各國 |



8 語文部

本法有關中國固有之子目，大率採自《漢書藝文志》、《通志藝文略》、《文獻通考經籍考》、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等書。其有關新近學科，則融會《杜威十進分類法》、《美國國會圖書館圖書分類法》及國內通行諸法而成，是當時我國以及目前臺灣地區最通用分類法之一。

政府遷臺後，劉法先後有熊逸民和賴永祥兩氏修訂本。其中，熊氏以重刊為主，內容略有增補，先後於1958年6月和1962年2月出版修訂1版和修訂2版，修訂內容大略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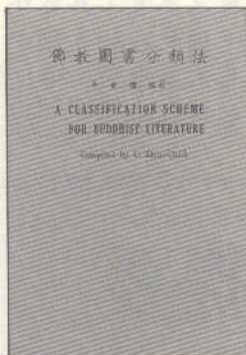
(1)增加索引：原書未編索引，熊氏為之增編索引，並附於書末。所編索引以單一索引為主，並按四角號碼編排。

(2)增補類目：修訂1版新增類目，以加註星號(*)方式編入類表正文；修訂2版新增類目，以增頁方式附刊於全書之末。所增類目以革命文庫和複分表之分國表為最多，哲學、社會科學兩類次之，其餘自然科學、應用科學、中國史地、文學等類，亦略有訂補。

書前附導言、分類表使用法、同類書籍排列法，並附臺版修訂版說明；書末附總論複分表、中國時代表、西洋時代表、日本時代表、中國省區表、中國縣市詳表、分國表、機關出版品排列表等8種附表。

19. 佛教圖書分類法 = A classification scheme for Buddhist literature / 李世傑編著. -- 臺北市：臺灣佛教月刊社，民 51. 6

係專為分類佛教典籍而編製之分類法，主要適用於佛教圖書館，不過一般圖書館也可斟酌使用。本法標記符號採用數字，並採十進制以展開子目，編製原理與杜威法基本相同，一般圖書館銜接使用應無困難。本法類目大綱如下：

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0 總類 | 5 論及其釋 |
| 1 教理 | 6 儀制(佛教音樂、美術、語文、文學入此) |
| 2 教史(包括傳記和地誌) | 7 佈教護法 |
| 3 經及其釋 | 8 宗派 |
| 4 律及其釋 | 9 寺院(包括古蹟) |

本書內容分為 3 部分：(1)序論部分，包括分類原理及其體系、佛教圖書分類法解說(使用法)；(2)類目正表，分「大綱表、簡表、詳表」3 個層次編列；(3)附表部分，收錄佛教地域表、中國地域表、中國時代表、日本時代表、西洋時代表等 5 種。

20. 中國圖書分類法 = New classification scheme for Chinese libraries : Tables / 賴永祥編訂. -- 新訂第 1 版. -- 臺北市：編訂者，民 53. 6

係根據劉國鈞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，並參酌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書分類實際情形增補修訂而成。類表之大架構未變，類目展開仍採「層累原則」，俾避免十進制之弊病。同時為了適應需要，以方便處理大量圖書以及期刊論文等資料，除大類及綱目不變外，其餘子目頗多增刪。茲將類目大綱，抄錄如下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0 總類(包括叢書、羣經、特藏) | 5 社會科學類 |
| 1 哲學類 | 6-7 史地類(包括傳記、古物) |
| 2 宗教類 | 8 語文類 |
| 3 自然科學類 | 9 美術類 |
| 4 應用科學類 | |

本書內容包括 3 部分：(1)書前部分，包括凡例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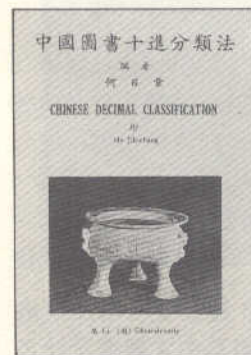
分類表使用法、同類書籍排列法 3 種論述，以及簡表和綱目表 2 種資料。(2)正文部分，包括詳表以及 21 種插表，其中插表是專類複分的根據。(3)書末部分，包括 9 種附表：總論複分表、中、西、日韓 3 種時代表、中國省縣表 2 種、世界分國表、機關出版品排列表、中國作家時代區分例。

21. 中國圖書分類法索引 = New classification scheme for Chinese libraries : Index / 賴永祥編訂. -- 臺北市：編訂者，民 53.11

係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新訂第 1 版索引，收入《現代圖書館學叢刊》第 2 種。全書內容分為正文和附錄兩部分：

其一、正文部分，分為四角號碼索引和西洋人名索引兩個單元。前者，係將類表上所有之類目及實例，主要有一般類名、書名(例如《一切經音義》)、人名(例如柏格森)、地名(例如南中國海)、團體名(例如亞洲通訊社)等，均提作索引款目，按四角號碼順序編排；後者，按姓氏拉丁字母順序編排。

其二、附錄部分，收錄中國年號筆畫查檢表、干支歲陽歲陰表、單字筆畫檢查四角號碼表 3 種資料。



22. 中國圖書十進分類法，又名，何氏十進分類法 = Chinese decimal classification / 何日章編. -- 第 3 版. -- 臺北市：編者，民 54. 1

本法原由何氏與袁金壇(湧進)兩人合編，初版於 1934 年 1 月，由北平師範大學圖書館印行。類次以杜威法為根據，細目則依中國圖書之需要而增刪之。子目大多以劉國鈞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為藍本，並兼採杜定友《世界圖書分類法》、《日本十進分類法》、《杜威十進分類法》、《美國國會圖書館分類法》等編製而成。類目大綱如下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0 綜合部(叢書、經籍屬此) | 3 社會科學部 |
| 1 哲學部 | 4 語言文字學部 |
| 2 宗教部 | 5 自然科學部 |
| | 6 應用科學部 |

- 7 藝術部
8 文學部
- 9 史地部(傳記、古物屬此)

政府遷臺後，何氏曾於 1956 年及 1965 年先後加以修訂，分別印行第 2 版和第 3 版。第 3 版全書內容分為 3 部分：(1)序論部分，收錄作者 3 篇序文及凡例 1 篇，序文詳述本書修訂經過，凡例簡述本書編制及使用方法；(2)類目正表，按類目詳略層次，分為總表、簡表、詳表 3 個層次編輯，類目採中英對照；(3)助記表部分，收錄小類表、中、日、西洋時代表、世界國別表、中國區域表、日本地方表、美國各州表、著者號碼表 13 種附錄。

23. 中外圖書統一分類法／王雲五著。--臺 1 版。
--臺北市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民 56. 3

著者因感於中外圖書需合併度藏，歸納於同一分類之下，而創編是法。1938 年 12 月上海商務印書館第 1 版發行，臺版係其重印本。

由於《杜威十進分類法》在民國 20 年代比較流行，因此本法大綱子目仍以杜法為主，其類次亦儘量維持不變，類目大綱如下：

000 總類	500 自然科學
100 哲學	600 應用科學
200 宗教	700 美術
300 社會科學	800 文學
400 語文學	900 史地

不過，為了插置中文書籍，俾適合我國圖書館使用，新創了「十、廿、土」3 個符號，以擴充杜法類號，又不致破壞原來體系。

(1)「十」：凡類號前加「十」號者，應排在與杜法類號絕對相同之前。

十 323.1	民族主義
323.1	民族運動

(2)「廿」：凡類號前加「廿」號者，不問類號個位之大小，一律排在與杜法十位相同類號之前。

廿 110	中國哲學
廿 111	易 經
廿 112	儒 家
：	
110	形而上學

111 實體論

(3)「土」：凡類號前加「土」號者，不問有無小數及小數大小，一律排在與杜法整數位相同類號之前。

土 327	中國外交
土 327.1	中美外交
土 327.2	中日外交
：	
327	外 交
327.4	歐洲外交

全書內容包括 3 部分：(1)序論部分，論述中外圖書統一分類方法、中外著者統一排列方法、標題法、索引法等問題，其中並論及總論、國別、時代 3 種複分問題；(2)分類表部分，類目全部中英對照；(3)索引部分，有中英文兩種，中文索引按四角號碼編排。

24. 杜威十進分類法：科技類類目／杜威·麥爾斐原撰；中國圖書館學會分類編目委員會編譯。--第 1 版。--臺北市：臺灣學生書局，民 67.11。--封底英文題名：Dewey decimal classification : 500 pure science & 600 technology.

根據杜氏分類法第 18 版純粹科學(500)和應用科學(600)兩大類目加以翻譯而成，主要類目包括數學、天文學、物理學、化學、地球科學、古生物學、生命科學、植物學、動物學、醫學、工程總論、農業、家庭藝術與科學、管理勞務、化學工藝、製造、雜類製品、建築物等學科。

編排形式採英漢對照雙頁翻閱式，即左頁為英文，右頁為中文，參考使用稱便。翻譯工作係由臺大、清華、師大、成大、輔仁、政大、淡江、東海等 8 所大學負責。

25. 中國圖書分類法(試用本) = Chinese classification scheme / 國立中央圖書館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編訂委員會編訂。--臺北市：國立中央圖書館，民 68.12

編者感於學術文化日新月異，科技發展一日千里，部分類目已難以類分新出文獻，因此，有必要修訂圖書分類法，以期與科技文化發展保持同步。

緣於本地圖書館界多採用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，因此，決定以該法新訂 5 版(賴永祥編訂，1977)為藍本，基本結構維持不變，僅作小幅度調整，修訂歷時

約一年。編訂要點，主要有下列4點：

(1)原有類目之增補：鑑於科學、技術以及社會科學，學科分化及發展比較迅速，因此，有關自然科學(300)、應用科學(400)、社會科學(500)三大類目，是這次修訂之重點所在，類目增補較多。至於其他各類，則只作局部調整修訂，例如佛教類下之「論及其釋」類目作了更改，「經及其釋」和「佛教宗派」兩類下，類目作了注釋補充。

(2)類次及類號之調整：為了體育與休閒生活兩類相資為用，因此，將原屬教育類下之體育(528.9)，調整至藝術類，並編定類號為「993-994」；其次，為了配合總論複分表，以提高助記效果，將原跨佔4個類號之中國文學(820-850)，調估為一個類號(820)，同時將各國文學原來之類號「860-880」，調整為「830-880」。

(3)完全新增之類目：原表未設而本次新增之類目，增補時儘量利用「-00-」方式以編配號碼，如「400.2 工業工程」即是，俾避免與原有類號衝突。

(4)複分表之增補調整：合中、西、日、韓四地區時代表為一表，純粹按「世紀」(100年)為劃分標準；「地理複分表」增加「一般區域複分」；「中國縣市表」統一編定省會為首碼。

經過修訂後，篇幅比原書略少，全書主要內容分為兩部分：其一、正表部分，按層次分為簡表、大綱表、詳表3部分編列；其二、附表部分，收錄形式複分表、時代複分表、地理複分表、中國省區表、中國縣市詳表、機關出版品排列表6種附錄。

書前冠有「凡例」，係以條列方式簡述本書之編輯體例，同時還涉及分類方法、複分方法、特藏符號標示法等問題。

26. 中國圖書分類法(醫學類類號表)／中國圖書館學會醫學圖書館學委員會編訂。--臺北市：編訂者，民72.1

以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(試用本)為藍本，並參考《美國國家醫學圖書館分類法》、《杜威十進分類法》(科技類類目)、賴永祥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，以及《國際疾病分類表》等相關文獻編訂而成。

具體作法係在《試用本》「410 醫學」類下，加以編訂修改。其編訂原則是變更《試用本》的基本架構和格式，類目方面則合用類目予以保留，不合用類目則予調整或全部改訂。經修訂後其類目大綱如下：

410 醫學總論	416 外科
411 一般和個人衛生	417 婦產科；小兒科；老人科
412 公共衛生	418 藥理及治療學
413 中國醫藥	419 醫療設施、醫院行政與護理
414 病理學	
415 內科	

參與修訂工作的單位，有榮總、臺大、陽明、長庚4所醫院圖書館，以及中國醫藥學院、中山醫學院、嘉南藥專、臺北護專4所學校圖書館。

27. 中國圖書分類法修訂本(藝術類詳表)／臺北市立美術館編訂。--臺北市：編訂者，民73

係在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(試用本)基礎上，並參考藝術之理論與實際，加以修訂而成。各類大都作了增刪、合併、調整、修訂，俾使大綱細目，均各得其宜。例如藝術類號碼編配為「900.1-900.9」，避免與美術類相混為一；音樂類(910)之類次，作了調整；圖案裝飾類(960)名稱改為應用美術；戲劇類刪去學校演劇(985)和木偶戲(986)；原教育類之體育(528.9)，改入本類並分3子目(993, 994, 996)等，均是適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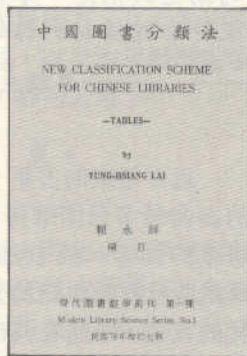
不過，修訂幅度比較大的類目，要數雕塑和書畫兩類。雕塑類原分10目，修訂後只編列4目，並將原編列於本類之篆刻(931)與版畫(937)兩類，改入書畫類，前者與書法合為一目(941)，後者單獨設目(946)。雕塑類經刪併後，其類目大綱如下：

930 總論
931 雕塑材料及技法
932 各類雕塑
933 陶塑

書畫類調整和併刪幅度更大，本類將西洋畫派併入西洋繪畫史；書法、中國畫等類，各自均只列一類；篆刻與版畫則自雕塑類改入本類。書畫類經併改後，其類目大綱如下：

940 書畫	944 西洋繪畫
941 書法、篆刻	945 各類繪畫
942 中國畫	946 版畫
943 亞洲繪畫	

28. 中國圖書分類法 =
New classification scheme
for Chinese libraries :
Table / 賴永祥編訂. -- 增
訂 7 版. -- 臺北市：三民
書局經售，民 78. 4



賴氏《中圖法》1964 年
出新訂 1 版，4 年後出新訂
2 版，內容增加圖書分類簡
則 1 種論述，農產物、中國
斷代、中外外交、方志、各國傳記、各國文學 6 種複
分表，韓國、加拿大 2 種地理分區表，國民學校暫行
分類法、四角號碼檢字法、萬國原子量表 3 種附錄。
其後，第 3 至第 5 版，內容與 2 版大致同，唯 1971
年新訂 3 版增加中國年號筆畫查檢表、干支歲陽歲陰
表 2 種附錄。1981 年新訂 6 版，正表部分類目增訂
頗多，其中全頁改版者，即有自然科學(300)和應用
科學總論(400)、農業災害(433)等類，另外尚有另
散頁改版者。1989 年新訂 7 版出書，修訂幅度更大
，類目增補更多，唯基本架構及大類未變，茲將本版
修訂類目範圍，抄錄如下：

100-149 哲學類	950-959 攝影
500-599 社會科學類	960-969 圖案；裝飾
600-690 史地類	970-976 技藝
710-799 世界史地	984-989 西洋戲劇
800-869 語言文學類	990-999 遊藝
920-929 建築	附表 5 中國省區表

修訂後全書內容包括 3 部分：(1)書前部分，包括
凡例、圖書分類簡則、分類表使用法、同類書籍排列
法、增訂版附識 5 種；(2)正文部分，包括基本大類表
、簡表、綱目表、詳表 4 種層級表以及 29 種插表；
(3)書末部分，包括附表 9 種和附錄 5 種，附表有總論
複分表、中、西、日韓 3 種時代表、中國省縣表 2 種
、世界分國表、機關出版品排列表、中國作家時代區
分例；附錄有國民學校圖書暫行分類法、中國年號筆
畫查驗表、干支歲陽歲陰表、四角號碼檢字法、萬國
原子量表。

29. 國立中央圖書館電腦類類表. -- 臺北市：國
立中央圖書館，民 79. 6

緣於賴永祥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(新訂第 7 版)有關

電腦類目，業已過時不敷使用，因此該館編目組乃有
修訂之舉。修訂原則係儘量配合原表，並兼顧分類作
業的穩定性，不作大幅整調，僅將原類號「312.92
-.93」改為「312.9」，至於類號「471.5」，則
維持不變。修訂之參考資料，主要以《杜威十進分類
法》第 20 版為藍本，另外也參考《日本十進分類法》
新訂第 8 版。經修訂後，類號「312.9」以電腦綜述及
電腦軟體為主，類號「471.5」以電腦硬體為主。有
關類目大綱，抄錄如下：

312.9 電腦科學

- .91 資料處理 電腦概論
- .92 電腦程式設計
- .93 程式語言
- .94 電腦應用及其程式
- .95 系統程式設計與程式
- .96 微程式設計與微程式
- .97 電腦系統相關處理
- .98 特殊電腦方法
- .99 中文資料處理 中文電腦

471.5 電腦

- .51 各型電腦通論
- .52 系統分析與設計；電腦結構
- .54 電路
- .55 儲存體
- .56 介面與通訊裝置
- .57 週邊設備
- .98 特殊電腦方法之設備

另外，與電腦類表配套使用的，還有各種電腦程
式語言表、套裝軟體(電腦程式)表，以及美國國會圖
書館克特號擷取法 3 種資料，則列為附錄。

30. 中國圖書分類法新版與舊版異動類目對照表
/ 國立中央圖書館編目組編輯. -- 第 1 版. -- 臺北
市：國立中央圖書館，民 79

係根據賴永祥《中國圖書分類法》新訂第 7 版(即
新版)與新訂第 5 版(即舊版，包括新訂第 2-4 版)
兩版異動類目部分，加以對照編製而成，全書內容包
括 3 部分：(1)舊新版類目對照表；(2)類號索引；(3)類
目索引(按字頭筆畫順序排序)。(待續)